

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公开课制度

为了提升学院教学质量，促进教师相互学习，取长补短，提高授课水平，深化教学改革，培养良好的教风和学风。为了使公开课起到典型示范和带头作用，确实通过公开课使广大教师开阔视野，拓宽教学思路，达到教学相长的目的，特制定如下制度：

1. 学院于每个学期初安排该学期的教授公开课时间，尽量避开教师集中授课的时间，以便更多的教师观摩教授公开课。
2. 学院教师中获得学校教学名师以上称号者、校优秀教师、教学型副教授以上的教师每学年需讲授公开课一次。
3. 公开课时间内的无课教师需积极参加教授公开课，认真做好记录，虚心学习。
4. 讲授公开课的教师应认真备课，提前两周将教学内容及授课要求报学院办公室。
5. 学院将对参与教授公开课教师进行考勤，作为年度考核及评职晋级的依据。

生命科学学院

2016年3月1日